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董事退任、 董事會主席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及 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

- (1) 王傳棟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職務；
- (2) 史寶峰先生辭任本公司總裁職務，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
- (3) 蘇堯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和成員之辭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內部工作其他安排，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王傳棟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職務。

王傳棟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對王傳棟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謝意。

總裁之辭任及董事會主席、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和成員之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史寶峰先生（「史先生」）辭任本公司總裁（「總裁」）職務，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史寶峰先生，五十一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彼亦擔任本公司下屬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擔任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華潤燃氣集團」）（股份代號：1193）執行董事、總裁兼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史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華潤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華潤燃氣集團，先後擔任華潤燃氣集團助理總經理、副總裁，並負責華南大區工作。史先生持有中國西南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碩士學位，並擁有高級工程師資格。

董事會認為，史先生自擔任執行董事及總裁以來展現出卓越的管理及領導能力。基於史先生的工作經驗、全面的領導能力及卓越的工作表現，董事會認為在王傳棟先生辭任後，史先生是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的最佳人選，由史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必能推動本集團實現進一步發展，彼亦將憑藉其於本集團管理及運營方面的豐富經驗及知識為本集團提供穩健及持續的領導。

繼史先生由總裁調任為董事會主席後，總裁職位暫時懸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史先生將暫時承擔過渡期間總裁的工作及責任。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正致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相關專長之合適人選，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宜作出進一步公告。

史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於股東大會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史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的薪酬將參照其職務、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會按本公司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會的權力及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授權，由董事會不時檢討。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於本公告日期，史先生並未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另外，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乃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於本公告日期，史先生於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0)的650,000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相當於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010%。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史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史先生已確認(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在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v)概無有關委任史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史先生之委任。

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蘇堯鋒先生(「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蘇先生，四十一歲，現任華潤秘書服務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副總監。彼分別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零二二年五月、二零二三年一月及二零二三年一月起獲委任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15)、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3)、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及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9)之公司秘書。此前，蘇先生曾擔任啟迪國際有限公司(現稱泰坦智華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2)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之財務部資本組副總監及華潤(集團)有限公司之法律事務部資深公司秘書主任，彼亦曾於企業融資顧問公司任職。彼持有香港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蘇先生在企業融資、收購合併、公司秘書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自蘇先生之上述委任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後，本公司已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

董事會亦謹此歡迎蘇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史寶峰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作出上述變更後，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史寶峰先生(主席)及張軍政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劉貴新先生及陳國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愛詩女士、錢果豐博士、蘇澤光先生及楊玉川先生。